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蘇雅婷

電話：3322101#7472

電子信箱：100497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175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四 (376735100E_115001759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「中小學在職教師暨行政人員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-【115年美感領航共識營】研習課程資訊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2月26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500199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提升各領域在職教師及教育行政人員美感素養，本案為領袖人才開設領導層面的進修課程，內容將以美感體驗、藝術行政領導策略為核心內涵，拓展學美經驗，整合美感資源、官學共創，開啟多元視野，引領校園創新與變革，並發掘校園特色課程的可能性。

三、旨揭共識營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薦派人員：

- 1、各縣市教育局/處承辦美感教育相關人員。
- 2、全國中小學校長。

(二)研習資訊如下：

教務處

115/03/03 09:09



1150000914

有附件



1、日期：115年3月20日(星期五)。

2、地點：臺南國家美術館籌備處／創意工作坊（臺南市
中西區忠義路二段1 號）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1、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 課程代碼：

5489075，課程名稱：「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-115年美
感領航共識營(北藝大)。

2、若無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者：請加本案官方line
帳號(搜尋ID:@520sqigy)，由工作人員協助報名。

四、檢附旨案課程表1份，有任何疑問請逕洽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聯絡人：黃湘芸專任助理，電話：02-2896-1000轉5273，

E-mail:tnuaartist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